

证券代码：834727

证券简称：天茂新材

主办券商：中泰证券

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

（一）会议召开情况

- 会议召开时间：2024年8月21日
- 会议召开地点：公司会议室
- 会议召开方式：现场召开
- 发出董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：2024年8月9日以书面方式发出
- 会议主持人：董事长李文泉先生
- 会议列席人员：公司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
-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：

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、议案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公司章程》和《董事会议事规则》的相关规定。

（二）会议出席情况

会议应出席董事5人，出席和授权出席董事5人。

二、议案审议情况

（一）审议通过《关于<2024年半年度报告>的议案》

1. 议案内容：

《2024年半年度报告》

2. 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二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文泉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李文泉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李文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三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聪女士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李聪女士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李聪女士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四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李冉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李冉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李冉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五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张敬芝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2024年8月16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张敬芝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张敬芝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5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六）审议通过《关于选举贾新兴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鉴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于 2024 年 8 月 16 日任期届满，根据《公司法》和《公司章程》的有关规定，公司董事会进行换届选举。经公司董事会提名推荐及资格审查，选举贾新兴先生继续担任第四届董事会董事，任期三年，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计算。

贾新兴先生不属于失信联合惩戒对象，具备担任公司董事的资格，符合公司董事的任职要求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（七）审议通过《关于提议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1.议案内容：

公司拟于 2024 年 9 月 6 日召开 202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，审议提交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相关议案和监事会提请审议事项。

2.议案表决结果：同意 5 票；反对 0 票；弃权 0 票。

3.回避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、无需回避表决。

4.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情况：

本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备查文件目录

《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决议》

山东天茂新材料科技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2024 年 8 月 21 日